# 永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永府办字[2025]9号

# 永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进一步做好 必须招标限额标准以下工程项目 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单位:

为进一步做好必须招标限额标准以下工程项目管理工作,根据《关于印发江西省基层小额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赣发改投资〔2024〕691号)和《关于印发进一步规范必须招标限额标准以下工程建设项目监督管理的通知》(吉市发改公管字〔2024〕29号)等文件有关规定,经县十七届政府第58次常务会议研究,现就全县必须招标限额标准以下工程项目管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把好项目立项审批关

- 1. 项目入库。项目建设单位或所属主管部门(村集体项目由乡镇负责,下属事业单位或国有企业由上级主管部门负责统一报送)经集体研究,于每年12月15日前报县发改委,并由县发改委汇总报县政府研究审定,列入下一年度小额工程项目库;未入库项目不得开工建设。需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招标、政府采购的项目,入库后即可发布招标计划、采购意向,但实际招标(采购)控制价不得超过招标计划、采购意向投资额。因紧急需求、突发事项、不可抗力和落实上级工作部署等原因,确需临时新增的项目,由项目建设单位或所属主管部门报县政府批准后,由县发改委增补入库。
- 2. 项目建设单位应到县发改委办理项目立项审批程序: 投资额在 200 万元以下的维修改造、以设备购置安装为主、以房屋及其他建筑物购置为主并附有部分建筑安装工程等建设内容单一、技术方案简单的工程项目,以及投资额在 50 万元以下的其他项目,项目建设单位可以编制项目建议书替代可行性研究报告; 前述其他的工程项目,以及桥梁工程等对技术有特殊要求的工程(不论金额大小),必须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应参照《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通用大纲(2023年版)》,可简化相关内容,明确关键要素。上级对项目审批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3. 严格禁止未经立项批准建设项目, 批小建大, 批东建西,

批建不符等行为。

4. 项目立项审批前,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接好用地、环评、安评、稳评、水土保持和防洪评价等事项审批。

## 二、把好项目造价控制关

- 1. 图纸设计。项目在招标前需完成施工图编制,投资 10 万 及以下的简易低风险工程,可编制施工简图或施工说明。
- 2. 预算编制及评审。项目实施前应根据施工简图或施工说明编制项目预算。50 万元及以上的工程项目,项目预算需报县财政局评审;50 万元以下的项目,项目建设单位有能力编制预算的可自主编制,没有能力自主编制的应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编制预算,项目预算需报建设单位主管部门审核,县财政局每年抽取一定比例的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
- 3. 下浮让利。参照《关于在工程施工招标和签订合同过程中明确下浮让利事项的通知》(吉评审办〔2021〕1号)文件精神,工程施工项目采用电子卖场和赣云采(原江西省企业采购云平台)的直购方式或直接发包方式的按招标控制价 0. 95 系数下浮;采用简易招标方式报价承诺法开标的房屋建筑项目按 0. 95 系数下浮,市政、水利、公路水运等项目按 0. 92 系数下浮。
- 4. 施工图纸、预算编制等需经编制单位盖章方有效。项目建设单位要压实项目管理第一责任人的主体责任,在设计文件、概(预)算、采购需求编制等环节严格把关,施工图预算不得超过立项批复金额,招标控制价不得超过施工图预算评审价。

-3 -

## 三、把好项目发包程序关

- 1. 项目(含与项目相关的服务事项)发包应履行"三重一大" 集体决策制度,集体讨论决定发包方式、招标控制价等事项,并 积极推进决策公开,阳光透明。
- 2. 项目建设单位应选择相应资质等级的承包单位,除招标方式外还可以采用以下方式: "吉安市不见面开标大厅限额以下子系统"的简易招标方式,政府采购的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采购等方式,江西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的直购、竞价、反拍、团购等方式,赣云采(原江西省企业采购云平台)的直购、竞价和团购等方式,江西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随机抽取、直接选取、择优选取、均价比选、竞价选取等方式,参照《关于印发〈关于规范中央企业采购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国资发改革规〔2024〕53号)规定的询比、竞价、谈判、直接采购等方式。必须招标限额标准以下工程各发包方式适用情形严格按照上级规定执行,详见附件。
- 3. 鼓励项目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签订总价包干合同,合同(含补充协议)的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采购文件、施工单位的响应文件一致,不得背离中标合同另签订违反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规定。
- 4. 同一个项目或同一时间同一类型的工程项目不得通过化整为零分拆、分解发包,不得压低预算、扣减下浮让利以控制发包价等方式规避招标采购;不得以工程工期紧急,或者资金拨付紧急为由规避招标采购;坚决禁止先建后招,虚假招标,严禁无

理由废除发包重新多次招标。各乡镇要安排专人对村级组织项目发包事项加强监督管理,督促引导项目单位严格执行相关规定。

#### 四、把好项目施工管理关

- 1. 开工前期手续。项目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前住建、水利、交通等行业监督部门办理施工许可证、质量(安全)监督、建筑垃圾处理备案等各项手续,经总监理工程师批准开工令(开工报告)。投资额在100万元以下(含100万元)或者建筑面积在500平方米以下(含500平方米)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可以不申请办理施工许可证;其他行业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应办而未办施工许可即开工的,按相关规定对项目建设单位进行处理。
- 2. 项目监理。项目建设单位应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监理单位进行监理,对点多面广、小而散的工程可统一聘请监理单位,投资 10 万元及以下的简易低风险工程项目,建设单位可不委托外部监理单位,实行自我管理,由建设单位承担工程监理的法定责任和义务。村级组织在乡村实施的 50 万元以下的一般项目(桥梁等对技术有特殊要求必须聘请监理单位的工程除外),项目建设单位可以采用村民监督理事会的形式开展监督。上级对项目监理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 3. 变更管理。原则上不允许变更签证,确需变更的,须按规定履行变更程序,并落实项目资金: 必须招标限额标准以下工程不采用招标方式的村级组织项目变更,报所在乡镇批准; 其他项目变更按照永丰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履行变更程序。增加金额一律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10%; 增加金额超过原合同价 10%

— 5 —

以上的,先对负有责任的项目建设单位、勘察设计、预算等单位 厘清责任,依规处理后,再按程序报批;未履行变更手续的一律 不得实施,擅自变更的工程价款结算时应不予认可。

#### 五、把好项目竣工验收关

- 1. 竣工验收。项目建成后,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进行竣工验收,并报行业主管部门备案。工程质量未达到要求的要及时整改,直至符合工程质量相关验收标准,未经竣工验收合格的工程不得交付使用。所有质量、安全监督以及竣工验收资料必须经项目业主、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负责人和项目现场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 2. 结算审核。合同工程完工后,工程承包人应在提交竣工验收申请的同时向项目建设单位提交竣工结算文件,50万元(含)至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项目决(结)算由项目建设单位聘请第三方机构进行审核,50万元以下工程项目的决(结)算可以由建设单位主管部门负责审核;县财政局每年抽取一定比例的项目进行决(结)算绩效评价,县审计局每年抽取一定比例的项目进行核查,对存在多计或少计的,责令建设单位和其他参建单位依法据实结算,对已多付的责令建设单位限期收回或者依法予以收缴。
- 3. 档案管理。实行一项目一档案,原则上项目建设单位应自 竣工验收三个月内完成项目决策、审批、招标采购、合同、建设 管理、资金支付、竣工验收等各环节有关文件资料的收集、整理、 归档、移交等工作。完善项目工程款支付与项目档案管理挂钩制

度,档案不齐全的项目建设单位一律不得支付工程款,对无故拖延不交付完整档案的有关责任单位,限期整改并予以通报批评。除报项目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行业主管部门存档外,乡镇和村级组织项目档案报所在乡镇存档一份,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国企等单位项目档案按项目类别分别报县住建局、水利局、交通局、农业农村局等行业监督部门存档一份。

## 六、把好项目监管关

- 1. 强化法人监管。项目建设单位是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对政府投资项目实施全过程、全方位监管,并负责对施工、监理单位履行合同等情况进行日常监管,并按月对相关人员到岗履职情况进行考勤。
- 2. 强化行业监管。各行业监督部门要切实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的监督管理,房屋建筑和市政项目由县住建局负责,水利项目由县水利局负责,公路水运项目由县交通局负责,高标准农田项目由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其他项目按行业归口原则由行业主管部门实施监管。对施工、监理单位履职不到位的行为依法予以处理,加大挂靠、非法转包、违法分包查处力度,对同一单位同一时间同一行业中标次数靠前的承包单位,重点核查是否存在违规决策、围标串标、借用施工资质承揽工程以及围猎公职人员、领导干部插手工程等违纪行为。
- 3. 强化监督检查。各乡镇可参照行业监督部门做法加强对村级组织实施项目监督检查,发现履职不到位等相关情况应及时报送县行业监督部门。县财政局要加强预算、结算监督,县审计局

— 7 —

要加强审计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移送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理,涉嫌违规违纪的移送纪检监察部门处理。县发改委联合县纪委县监委、各行业监督部门不定期开展联合督查检查,畅通线索移送渠道,加大联合查办力度,严厉打击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违法违规行为。

4. 严格监督执纪。中介服务机构存在弄虚作假、参与违法犯罪等行为的,项目建设单位应及时向行业监督部门报告,并将查处情况通报中介超市等平台管理机构,按规定采取清退出库等处理措施。政府投资项目出现党员领导干部违反规定插手干预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有关方履职不到位等情形,相关责任部门应及时向县纪检监察部门移送问题线索,一经查处从严从重处理。

附件: 1. 必须招标限额标准以下工程招标(采购)方式 汇总表

2. 永丰县必须招标限额以下工程基本实施流程



# 必须招标限额标准以下工程招标(采购)方式 汇总表

1LIENT				
项目单 位性质	类型	预算金额	招标(采购)方式	
国关单团织机业和组	施工	100万(含)-400 万(不含)	公开招标或政府采购的竞争性 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采购等 方式	
		100 万以下	江西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服务 工程馆的直购、竞价、反拍、团购等 方式	
	与工程建设 有关的重要 设备、材料等 货物	50万(含)-200 万(不含)	公开招标或政府采购的竞争性 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 采购等方式	
		50 万以下	江西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网上 超市馆的直购、竞价、反拍、团购等 方式	
	勘察、设计、 监理等服务	50万(含)-100 万(不含)	公开招标或政府采购的竞争性 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采购等 方式	
		50 万以下	江西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随 机抽取、直接选取、择优选取、均价 比选、竞价选取等方式	
国有企国 有业级组 织组	施工	100万(含)-400 万(不含)	"吉安市不见面开标大厅限额 以下子系统"的简易招标方式	
		50万(含)-100 万(不含)	赣云采(原江西省企业采购云平台)的直购、竞价和团购等交易方式	
		50 万以下	赣云采(原江西省企业采购云平台)的直购、竞价和团购等交易方式或经集体决策直接发包方式	

项目单 位性质	类型	预算金额	招标 (采购)方式
国业有企村	与工程建设 有关的重要 设备、材料等 货物	50万(含)-200 万(不含)	参照政府采购的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采购等方式;或参照《关于印发〈关于规范中央企业采购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国资发改革规〔2024〕53号)规定的询比、竞价、谈判、直接采购等方式(仅限国有企业)
		50 万以下	赣云采(原江西省企业采购云平台)的直购、竞价和团购等交易方式 或经集体决策直接发包
	勘察、设计、 监理等服务	50万(含)-100 万(不含)	参照政府采购的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采购等方式;或参照《关于印发〈关于规范中央企业采购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国资发改革规〔2024〕53号)规定的询比、竞价、谈判、直接采购等方式(仅限国有企业)
		50 万以下	江西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随 机抽取、直接选取、择优选取、均价 比选、竞价选取等方式或经集体决策 直接发包

- 注: 1. 本表招标(采购)方式按《关于印发进一步规范必须招标限额标准以下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采购方式的通知》(吉府办字[2023]48号)《关于印发进一步规范必须招标限额标准以下工程建设项目监督管理的通知》(吉市发改公管字[2024]29号)等上级文件规定,上级政策调整的执行新政策。
- 2. 参照政府采购方式或《关于印发〈关于规范中央企业采购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国资发改革规〔2024〕53号)规定采购方式的,在本企业电子采购交易平台或省级及以上媒介公告公示采购信息。结果确定后,应当在发布采购公告的媒介上公示采购结果。参照国资发改革规〔2024〕53号文件采购方式的仅限国有企业,村级组织不得采用。
  - 3. 各平台对招标(采购)方式有新增或调整的按新政策执行。
- 4. 必须招标限额标准以下工程指 400 万(不含)以下的施工,200 万(不含)以下的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等货物,100 万(不含)以下的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超过此标准的必须公开招标。